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09月1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09月12日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49），2016年09月2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50），2016年09月2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51），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一、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基本情况及进展

公司本次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拟收购标的企业所处的行业为通信设备制造业，该标的资产为第三方资产，涉及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抓紧时间推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等各项工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当中。

二、申请延期复牌情况

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涉及的沟通协调工作较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于2016年10月11日前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星网锐捷”；证券代码“002396”）自2016年10月12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

三、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截至2016年09月09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931,950	28.00	A股
2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6,241,000	8.58	A股

3	FINET INVESTMENT LIMITED	42,291,600	7.84	A股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389,500	3.97	A股
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9,211,138	1.71	A股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81,334	1.68	A股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496,247	1.39	A股
8	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70,061	1.31	A股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031,628	1.30	A股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521,370	1.02	A股

2、截至2016年09月09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931,950	28.46	A股
2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6,241,000	8.72	A股
3	FINET INVESTMENT LIMITED	42,291,600	7.97	A股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389,500	4.03	A股
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9,211,138	1.74	A股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81,334	1.71	A股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496,247	1.41	A股
8	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70,061	1.33	A股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031,628	1.33	A股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521,370	1.04	A股

四、承诺和风险提示

公司承诺争取在2016年11月1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开市时起复牌。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及其终止原因。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8 日